

電資學院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新進教師國際學術交流初始經費

100 年度申請表

收件截止日期：100 年 9 月 30 日

申請人	姓 名		初聘生效日期	年 月 日
	服務單位	系 (所)	聯絡方式	電話： email:
	職 稱	專任助理教授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本案聯絡人	姓 名		聯絡方式	電話： email: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席國際會議 會議名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短期研修、學術交流 計畫摘要：			
經 費	申請之經費概算 新臺幣_____元整。 (補助經費以 4 萬元為原則)			
	※請注意： <u>邁向頂尖大學計畫</u> 不得為 教育部 補助計畫之配合款。 本案核銷標準依本校會計室作業流程及本國行政院審計部頒訂之「 <u>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</u> 」辦理。相關辦法請上本校會計室網站查詢 (http://homepage.ntu.edu.tw/~ntuacc3/prossflow/chieg9_7.htm)，請勿使用其他標準，受補助項目亦不可重覆領取其他來源之補助。			
相關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[須附]經費預算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議程／國外學術機構之邀請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接受通知[已有可附，尚未通知可免]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載明):_____			
單位主管 審核意見：	核章：_____年 月 日			
院 長 審核意見：	核章：_____年 月 日			

- 備註
1. 本院承辦人王簾涵小姐，電話：3366-3508，email：lhwang@ntu.edu.tw。
 2. 本申請表經核定後檢送申請人所屬系(所)或中心轉還申請人留存。
 3. 計畫執行完畢後兩週內，申請人須傳送成果報告(電子檔)至本院承辦人、並上「到勤差假系統」(網址：<https://my.ntu.edu.tw/>)繳交出國報告書。再依本校規定，自行完成經費核銷程序(詳見本校會計室網頁)。